

关于设立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 “回头看”举报电话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全省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“回头看”方案>的通知》（黑棚清整[2021]1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县正在全面开展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工作“回头看”，对以设施农业、种植大棚名义建设“大棚房”和改扩建管护房的违法建设问题进行全面清理，对占用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非农设施，改变土地性质和用途的违法建设行为，依法依规进行全面清理整治。

清理整治范围主要包括以下三类问题：**I类问题**：以设施农业为名占用耕地违法违规建设与农业发展无关的设施。**II类问题**：在农业大棚内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设住宅、餐饮、娱乐等非农设施。**III类问题**：农业大棚看护房建设面积严重超标准。

现设立举报电话，接收社会公众对“大棚房”问题的举报。

县农业农村局举报电话：0454-7624751；

县自然资源局举报电话：0454-7622215；

受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工作日）上午：08:30 至 11:30，下午：13:30 至 17:00

举报内容：“大棚房”发生的地点、违法违规用地具体事实、证据材料或相关线索等。

汤原县“大棚房”问题专项清理整治

行动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

（县农业农村局代章）